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 关于加强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见证取样工作 监管的通知

各市、县（区）、自治县、洋浦经济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各预拌混凝土企业、施工、监理单位：

为加强我省建设工程见证取样和送检管理，确保混凝土试块的代表性和真实性，使得检测结果能真实反映混凝土结构的质量状况。我局近期通过对“检测监管系统”推送的可疑见证取样信息进行核查，结合施工现场巡查抽查情况，发现部分项目施工现场混凝土试块见证取样工作涉嫌弄虚作假。

依据《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见证取样工作的监管，加大对见证取样弄虚作假行为的处罚力度。各市县区监督机构应充分利用“检测监管系统”，加强对见证取样送检的监督抽查，履行属地监管职责，该项工作列为今年全省监督机构验证考核及人员岗位考

核的重点内容。项目参建各方应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管理，规范现场见证取样工作。

即日起，对存在见证取样工作弄虚作假行为的单位和人员处理如下：

（一）施工单位：依据《海南省建筑市场诚信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及第一批信用主体诚信评价标准进行诚信扣分。

行为代码：SG-C03-36

行为描述：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及材料不按规定在现场制作、取样、记录并送检，或试块、试件、材料、构配件等复试检测或验收不合格投入使用的；或由混凝土生产企业在搅拌站代替制作混凝土强度标准养护试块和同条件养护试块送检的。

扣分标准：-3

有效期：2年

（二）监理单位：依据《海南省建筑市场诚信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及第一批信用主体诚信评价标准进行诚信扣分。

行为代码：JL-C03-42

行为描述：工程材料、构配件等未及时见证取样或未按规定送检，且监理未识别，或者弄虚作假的。

扣分标准：-3

(三) 预拌混凝土企业：依据《海南省建筑市场诚信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及第一批信用主体诚信评价标准进行诚信扣分。

行为代码：HNT-C01-03

行为描述：代替工程项目制作混凝土强度标准养护试块和同条件养护试块的。

扣分标准：黑名单

注：《海南省建筑市场诚信评价管理办法》第七章 诚信黑名单制度 第三十八条 1.依法限制其 1 年内不得在我省参加招投标活动、承揽新的任务。

有效期：1 年

(四) 见证取样人员：列入“检测监管系统”黑名单一年。届满后参加我局举办的线下闭卷考试，合格后方能重新从事见证取样工作。

海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

2019 年 5 月 21 日

(此件主动公开)

